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19-001

#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 年11月15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并于2018年11月30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7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的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共1,14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84%,最高成交价为4.3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32元/股,支付总金额为4,999,039.5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情况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回购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临2019-001

#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罗庆红先生、公司副总经理金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罗庆红先生因个人原因无法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金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罗庆红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金晟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

上述董事、高管的辞职自辞职申请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9-003

#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0001)。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贤丰控股 公告编号:2019-001

#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解除质押股数(股) | 质押开始日 | 质押解除日 | 质权人 |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
| 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是 | 12,000,000 | 2018年6月20日 | 2019年1月2日 | 王顺高 | 7.54% |
| 合计 | - | 12,000,000 | - | - | - | 7.54%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9,15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3%,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114,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1.62%,占公司总股本的10.05%。

三、备查文件

1.股东通知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4日

# 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信达澳银安益纯债 | |
| 基金主代码 | 004838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2019年1月7日 |
|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9年1月7日 |
|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9年1月7日 |
|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5,000,000 |
|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5,000,000 |
| |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 5,000,000 |
| |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1月7日起,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即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的最高金额为5,000,000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金额合计超过5,000,000元(不含),则5,000,000元确认申购成功,其余部分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暂停申购业务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8,或登陆网站http://www.fscind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582 证券简称:好想你 公告编号:2019-002
债券代码:112204 债券简称:14好想债

#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年11月16日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审议(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的议案》。2018年12月4日,公司披露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83)。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并于次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以上内容详情请阅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1月2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共5,468,2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最高成交价为8.1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48元/股,支付总金额为42,848,773.2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符合既定方案,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并将依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5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19-001

#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12月份销售情况、2019年1月-2019年2月份推盘安排及获取项目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164.7万平方米,同比上升51.10%;实现签约金额286.4亿元,同比上升45.90%。

2018年1-12月公司累计实现签约面积877.8万平方米,同比上升14.50%;累计签约金额1623.3亿元,同比上升15.28%。

2019年1月- 2月有新推或加推盘计划的项目包括:东莞常平艺境花园、佛山艺境天成、昆明巫家坝项目、清远英德格林公馆、东莞石排艺境湾、天津团泊湖、天津艺馨佳苑、济南玖唐府(原济南市历城区唐冶G68、G69地块)、上海九亭中心、南京雨花G27项目、武汉仟佰汇、武汉北辰阅风华、西安褐石公馆、重庆中央公园、杭州江山风华、杭州都会钱塘、义乌西江雅苑(原义乌江湾一号地块)、南昌欣悦湖(原南昌新建区长富大道南侧东地块)、南昌青云府、诸暨CBD项目等。

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推盘计划也可能存在一定的调整,因此以上相关统计数据和推盘安排仅供投资者参考。

公司近期新增加项目如下:

青岛西客站项目位于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西临玉泉路,南靠灵山湾路。项目占地面积147,908平方米,综合容积率2.47,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364,941平方米。地块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居住用地使用权限70年。项目总地价为8.32亿元。

烟台三八水库周边A宗地【烟J[2018]1007号】位于烟台市芝罘区,西至胜利南路,东至规划路,北至荆山路,南至港城西大街。项目占地面积81,057平方米,容积率1.8,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145,700平方米。地块用地性质为居住兼容商业用地,土地使用权限为住宅70年、商服40年。项目成交总价为4.76亿元。

南京市江宁区上坊2018G60地块位于江宁区东山街道上坊社区,东至万安北路,西至学前路,南至天云路,北至天靖路。项目占地面积73,538平方米,容积率2.1,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154,431平方米。地块用地性质为住宅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居住70年。项目成交总价为19亿元。

上海市徐汇区康健街道N05-10地块位于徐汇区康健街道,西至万象园小区,北至河道,南至上海行政学院,东至虹漕南路。项目占地面积19,624平方米,容积率2.5,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49,060平方米。地块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居住70年。项目成交总价为22.6亿元。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溶洲地块位于佛山市禅城区,东至规划路,南至溶洲东路,西至三丫街,北至东平河道。项目占地面积29,116平方米,容积率3.5,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为101,907平方米。地块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兼容商业商务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住宅70年,商业40年。项目成交总价6.85亿元。

诸暨城东CBD地块位于诸暨市,东至东二环路,南至海虹坊酒店,西至鸿润星广场,北至苎萝东路。项目占地面积30,452平方米,容积率2.0,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60,905平方米。地块用地性质为住宅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住宅70年。项目成交总价2.81亿元。

呼和浩特市 [2018] 玉泉区2018045号地块位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巴彦淖尔南路以西、包头西街以南、范家营一路以东。项目占地面积96,204平方米,容积率2.8,计容建筑面积269,371平方米。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住宅70年、商业40年。项目总成交价为4.79亿元。

呼和浩特市[2018]赛罕区2018047、2018048、2018049号地块位于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郭勒南路以西、呼伦贝尔南路以东、乌海东街以北。项目占地面积292,696平方米,容积率2.6,计容建筑面积761,009平方米。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住宅70年、商业40年。项目总成交价为14.58亿元。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2

#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长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每次购买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详见2018年2月1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刊登的《关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号)和2018年1月25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号)。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恩捷”)于2019年1月3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及《中信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以闲置自有资金全权委托中信银行上海分行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进行投资理财。

公司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具体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366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理财编码:C19ZO0102;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投资期限:2019年1月4日至2019年2月13日;

5、委托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

6、产品投资对象: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

8、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8.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3.50%;(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8.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3.90%;

9、理财本金及收益返还:如产品正常到期,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账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如遇中国、美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0、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偏低,但仍可能 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信用风险:产品存续期间银行投资的投资品或投资组合的融资客户的信 用风险。例如债权融资类信托计划的融资客户破产或未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等。

2、流动性风险:在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公司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并可能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3、延期风险:在理财产品的正常到期日,如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投资标的出现未能及时变现或其发行人未能及时兑付或投资标的项下相关债务人违约等情 形时,产品管理人有权延长理财产品期限,则客户面临产品期限延期、调整、不 能及时收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等风险。

4、再投资风险:理财产品结束或提前终止后,因市场利率下滑,本金和利息再投资收益率降低的风险。

5、政策法律风险:因法律法规或国家政策等原因导致该理财计划不能成立 或提前终止,则该理财计划相应不成立或提前终止。

6、不可抗力风险:指可能出现的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 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正常进行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委托理财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所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 买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需要。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前,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的理财产品):

| 委托方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产品收益类型 | 起始日 | 到期日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资金来源 |
|---|---|---|---|---|---|---|---|---|
| 上海恩捷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共赢利率结构2366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5,000 |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 2019.1.4 | 2019.2.13 | 3.50%-3.90%/年 | 闲置自有资金 |

五、备查文件

1、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上海恩捷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中信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19-001

#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1月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白宝鲲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目前公司参股公司深圳市君和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和睿通”)正处于成长期,具有良好市场发展前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君和睿通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提高公司总体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君和睿通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助力君和睿通实现更好更快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思路。君和睿通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在提供财务资助期间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监督,且君和睿通的主要股东王荣福及林晓春已出具连带责任保证书,本次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在向其提供借款的同时,将会密切关注君和睿通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该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元/股。按回购金额上限1亿元,回购价格上限15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6,666,666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2.07%,回购股票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相关工作,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在股东大会决议的用途范围内决定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决定继续实施或者提请股东大会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4、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回购的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

5、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6、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事项所必须的内容。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预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四、《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9年1月22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19-002

#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向深圳市君和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和睿通”)提供财务资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财务资助概述

(一)财务资助对象:君和睿通

(二)财务资助金额:公司拟对君和睿通提供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三)本次财务资助实施期限:自2019年1月15日至2020年1月14日止。

(四)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五)资金占用费的收取: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计算借款年化利率,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按日计息。

(六)君和睿通其余股东方未能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君和睿通其余股东自身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目前尚不具备对君和睿通提供财务资助的能力,故此次未能同比例出资对君和睿通进行财务资助。

(七)风险防范措施:君和睿通的主要股东王荣福及林晓春已出具连带责任保证书,承诺对公司的2,000万元借款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八)财务资助资金用途:补充君和睿通经营流动资金。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于2019年1月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本次财务资助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情况介绍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君和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1581412X

3、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4、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中区科丰路2号特发信息港B栋1003。

5、法定代表人:王荣福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荣福

7、注册资本:2,108.0996万元人民币

8、成立日期:2011年8月10日

9、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10、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和互联网的技术开发和维护;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楼宇对讲、智能家居、智慧社区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11、关联关系:君和睿通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29.90%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其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12、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没有对君和睿通提供财务资助。

(二)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630.3218 | 29.90 |
| 2 | 林晓春 | 600.00 | 28.4617 |
| 3 | 王荣福 | 430.00 | 20.3975 |
| 4 | 深圳君睿共创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 200.00 | 9.4872 |
| 5 | 黄超利 | 170.00 | 8.0641 |
| 6 | 谢锦辉 | 62.2222 | 2.9516 |
| 7 | 汤涛 | 15.5556 | 0.7379 |
| 合计 | | 2,108.0996 | 100.00 |

(三)财务状况

截至2018年11月30日,君和睿通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399.22万元,总负债657.48万元,净资产1,741.74万元,2018年1-11月实现营业利润-1,397.09万元,净利润-1,377.2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7.4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君和睿通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001.82万元,总负债559.90万元,净资产1,441.91万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利润-1479.97万元,净利润-1480.4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7.97%。

三、董事会意见

目前公司参股公司君和睿通正处于成长期,具有良好市场前景。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君和睿通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提高公司总体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君和睿通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助力君和睿通实现更好更快发展,符合公司的战略思路。君和睿通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在提供财务资助期间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监督,且君和睿通的主要股东王荣福及林晓春已出具连带责任保证书,本次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在向其提供借款的同时,将会密切关注君和睿通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

四、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向参股公司君和睿通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推动君和睿通业务的快速发展、提高公司总体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借款利息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结算,定价公允;君和睿通的主要股东王荣福及林晓春已出具连带责任保证书,财务风险可控。本次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向君和睿通提供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五、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公司董事会审批的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含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也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六、其他

公司提供本次财务资助不属于以下期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以及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公司在此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会发生如下情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七、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连带责任保证书;

(四)财务资助协议书。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19-003

#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货币单位:人民币,以下同),不超过1亿元;

●回购价格:不超过15元/股;

●回购数量:按回购金额上限1亿元、回购价格上限15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6,666,666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2.0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回购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回购预案可能出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如持续超出回购预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预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坚朗五金”)拟以不超过15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万元,不超过1亿元。该事项已经2018年1月4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预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1、本次回购股份预案已经公司于2018年1月4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本次回购股份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公司认为目前公司股价不能正确反映公司价值,不能合理体现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为维护广大投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经综合考虑公司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依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推动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回归合理价值。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结合近期公司股价,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5元/股(含15元/股)。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送股、转增股本或现金分红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票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区间。

(四)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本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份。按回购金额上限1亿元、回购价格上限15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6,666,666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2.0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万元,不超过1亿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规模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回购预案决议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股份回购预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八)回购股份的用途

回购股份将用作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用途,具体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在此范围内决定。

(九)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在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1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5元/股的条件下,若全额回购且按回购总金额上限和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6,666,666股。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按照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公司股本结构测算,预计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回购前 | | 回购后 | |
|---|---|---|---|---|
| | 数量 | 比例 | 数量 | 比例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241,155,000 | 75.00% | 247,821,666 | 77.07%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80,385,000 | 25.00% | 73,718,334 | 22.93% |
| 总股本 | 321,540,000 | 100.00% | 321,540,000 | 100.00% |

上述拟回购股份在实施相关事项前不享有表决权且不参与利润分配。

(十)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4,100,881,472.46元(未经审计,下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701,049,886.21元,未分配利润为1,276,000,057.21元,流动资产为3,230,270,243.14元,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回购金额最高1亿元占总资产、净资产和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44%、3.70%、3.10%。根据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按照不超过1亿元的股份回购资金安排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十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前六个月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十二)本次回购预案的提议人、提议时间和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提议人未来六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本次回购预案的提议人为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殷建忠先生,提议时间为2018年12月25日。经自查,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情况,提议人未来六个月内没有减持股票的计划。

(十三)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在股东大会决议的用途范围内决定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决定继续实施或者提请股东大会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4、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回购的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

5、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6、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事项所必须的内容。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预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股票的长期投资价值,维护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股票回归合理价值,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

3、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万元,不超过1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

4、本次回购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回购预案具备可行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本次回购股份预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回购方案的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如果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预案,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将无法实施;

2、若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价格上限,则本次回购方案存在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股权激励方案或员工持股计划应履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可能存在因股权激励计